**甘肃交通职业技术学院走读生协议书**

甲方:**甘肃交通职业技术学院**

乙方:

从学生全面发展和安全考虑，学院不提倡学生在校外租房住宿或投靠亲友解决住宿(以下统称校外住宿)。为加强学校对校外住宿学生的管理，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管理和生活秩序，使学校教育、家庭教育和社会教育有效地结合起来，给学生提供一个良好的学习环境，促使学生朝着积极健康向上的方向发展，顺利完成学业，同时保障校外住宿学生的正当权利，本着对学生、家长和社会负责的原则，对有特殊原因需在外住宿的学生。经甲乙双方同意，达成如下协议:

 第一条 乙方须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，同时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；

第二条 乙方的户籍、学籍、毕业文凭及就业等同于全日制住校生；

第三条 乙方所填写的《甘肃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学生校外住宿申请表》内容全部属实，如有隐瞒或欺骗，乙方承担一切后果。

第四条 乙方校外住宿的地址和联系电话为 。若中途地点变更或居住地有异常情况，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报告备案。

第五条 乙方在学校的政治学习、教学、班团活动、社会工作和公益劳动等方面的要求与全日制住校生相同，发生的一切事件、事故依据相关的法律、法规和规章制度处理。

第六条 甲方应当深入了解乙方居住地的周边情况，积极配合街道、派出所做好工作。

第七条 甲方对乙方校外住宿期间的人身和财产安全概不负责。乙方在上学、放学途中或外出、离校期间发生事故，造成本人或他人人身、财产损害的，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第八条 乙方享有恢复校内住宿的权利，但须履行一定申请、审批手续，甲方按规定批准。

第九条 本协议一式三份，协议双方各执一份为凭，乙方所在系留存一份。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正式生效。

甲方:**甘肃交通职业技术学院** 乙方(签字):

代表人(签字): 乙方家长(签字):

 年 月 日 年 月 日